

中華民國 104 年 09 月 出刊

高市民生藥訊

第五十五期 季月刊



發行人：林盟喬
社 長：林盟喬
副社長：翁豐榮、連冠惠
總編輯：連冠惠
主 編：郭玫秀
編 輯：黃子芸、許玉芳、曾郁慈、賴文堯、邱志鴻、
吳宗芳、繆柔萱、黃詩婷
發行醫院：高雄市立民生醫院
院 址：高雄市苓雅區凱旋二路 134 號
電 話：07-7511131 轉 2128、2129 藥劑科
傳 真：07-7131456
網 址：www.kmsh.gov.tw

九十年元月創刊

流感

流感為急性病毒性呼吸道疾病，主要致病原為流感病毒，常引起發燒、頭痛、肌肉痛、疲倦、流鼻涕、喉嚨痛以及咳嗽等，但通常均在 2~7 天內會康復。流感病毒可分為 A、B、C 三種型別，其中只有 A 型及 B 型可以引起季節性流行。台灣主要流行的季節性流感病毒有 A 型流感病毒的 H3N2 亞型與 H1N1 亞型，以及 B 型流感病毒等 3 類。臨床上所謂的感冒、喉炎、支氣管炎、病毒性肺炎以及無法區分之急性呼吸道疾患均有可能為感染流感病毒所引起。而估計每年流行時，約有 10% 受感染的人有噁心、嘔吐以及腹瀉等腸胃道症狀伴隨呼吸道症狀而來。

流感之重要性在於其爆發流行快速、散播範圍廣泛以及併發症嚴重，

尤其是細菌性及病毒性肺炎。爆發流行時，重症及死亡者多見於老年人，以及患有心、肺、腎臟及代謝性疾病，貧血或免疫功能不全者。

定期接種流感疫苗，是預防流感併發症最有效的方式。

由於接種流感疫苗的保護效果於 6 個月後會逐漸下降，且每年流行的病毒株可能不同，建議應每年接種流感疫苗，以獲得足夠保護力。

[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合約配置點一覽表](#)

[各縣市流感疫苗接種地點查詢](#)

[季節性流感疫苗 Q&A](#)

> 疾病資訊

傳播方式：

流感的傳染途徑，主要是透過感染者咳嗽或打噴嚏所產生的飛沫將病毒傳播給其他人，尤其在密閉空間，由於空氣不流通，更容易造成病毒傳播。另外，因為流感病毒可在低溫潮濕的環境中存活數小時，故可短暫存活於物體表面，所以也可經由接觸傳染，如手接觸到污染物表面上的口沫或鼻涕等黏液，再碰觸自己的口、鼻或眼睛而感染。

由於流感病毒是經由飛沫及接觸傳染，可於人潮擁擠處快速傳播，亦容易隨著旅遊及經貿、社交等活動，而加速疾病散播。以我國農曆春

中華民國 104 年 09 月 出刊

節為例，每年 1-2 月因逢流感流行高峰期間，返鄉人潮南來北往，疫情也可能隨著感染者的活動而擴散至各處，因此，應多加留意與預防。

潛伏期：

典型流感的潛伏期約 1~4 天，一般為 2 天。

罹患流感的人，在發病前 1 天至症狀出現後的 3-7 天都可能會傳染給別人，而幼童的傳播期甚至可長達數十天。

發病症狀：

感染流感後主要症狀為發燒、頭痛、肌肉痛、疲倦、流鼻涕、喉嚨痛及咳嗽等，部分患者伴有腹瀉、嘔吐等症狀。

多數患者在發病後會自行痊癒，少數患者可能出現嚴重併發症，常見為病毒性肺炎及細菌性肺炎，另外還包括中耳炎、腦炎、心包膜炎及其他嚴重之繼發性感染等。高危險族群包括老年人、嬰幼兒及患有心、肺、腎臟及代謝性疾病等慢性疾病患者，或免疫功能不全者。

預防方法：

1.預防流感最有效的方法就是按時接種流感疫苗。

2.維持手部清潔

2.1 勤洗手

2.2 咳嗽或打噴嚏後更應立即洗手

2.3 不要用手直接碰觸眼睛、鼻子和嘴巴

3.注意呼吸道衛生及咳嗽禮節

3.1 有呼吸道症狀時戴口罩，當口罩沾到口鼻分泌物時立即更換

3.2 打噴嚏時，應用面紙或手帕遮住口鼻，或用衣袖代替

3.3 有呼吸道症狀，與他人交談時，儘可能保持適當距離

4.生病時在家休養

4.1 有流感症狀立即就醫，並依醫囑服用藥物

4.2 在家中休養，儘量不上班、不上課，並避免搭乘大眾運輸交通

工具

5.流感流行期間，減少出入公共場所或人多擁擠地方

6.保持室內空氣流通，降低病毒傳播機會

7.注意飲食均衡、適當運動及休息，以維護身體健康

治療方法與就醫資訊：

感染流感病毒後，雖然大部分健康成年人於感染流感後可自行痊癒，然少數患者會出現嚴重併發症，故感染流感後應儘速就醫，並依醫師評估，服用流感抗病毒藥劑或合併支持性療法治療。由於抗病毒藥劑在發病後的 48 小時內使用效果最好，所以當出現流感相關症狀時，應儘速就醫，以及時診斷與治療。

中華民國 104 年 09 月 出刊

目前國內使用的流感抗病毒藥劑主要為克流感及瑞樂沙，而目前已知這類藥物已有抗藥性的流感病毒產生，因此，就醫後應依照醫師評估及處方服用藥物，不可自行購藥服用，以避免抗藥性病毒產生。

[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合約配置點一覽表](#)

[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使用對象](#)

[抗病毒藥劑使用說明\(克流感、瑞樂沙、Rapiacta\)](#)

預防接種建議：

目前政府於每年 10 月 1 日開始，針對 65 歲以上老人、滿 6 個月至國小 6 年級兒童、醫事衛生等防疫相關人員、禽畜養殖與動物防疫相關人員、機構住民、罕見疾病、重大傷病、50-64 歲高風險慢性病患及孕婦等，提供公費季節流感疫苗接種。

由於接種流感疫苗的保護效果於 6 個月後會逐漸下降，且每年流行的病毒株可能不同，建議應每年接種流感疫苗，以獲得足夠保護力。

[104 年度流感疫苗接種計畫](#)

[致家長的一封信](#)

[致保育人員的一封信](#)

[懷孕與流感\(本文由疾病管制署蘇家彬醫師撰文，發表於台灣周產期](#)

[醫學會訊 212 期\)](#)

中華民國 104 年 09 月 出刊

孕婦接種流感疫苗常見問答

50-64 歲高風險慢性病患接種流感疫苗常見問答

本文轉載自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http://www.cdc.gov.tw/>